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联域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8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象山大道172号正大安工业城6栋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10月22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全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实施进度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后至2028年

12月31日。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资金周转速度，降低财务费用，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董事会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先使用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所需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的议案》。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市分行对其下辖一级支行管理区域进行了重新划分。为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应银行要求，公司决定将原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中山板芙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4320901040017016）平移至中国农业银行南城支行下辖的中山神湾支行。本次账户平移系开户银行内部管理调整所致，除开户行变更以外，银行帐号、户名等均不发生变更。本次开户行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并重新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2026 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三）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四）《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五）《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